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蓝届董事会第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色光标”）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5月17日15时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2017年5月17日15时。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7日15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6日--2017年5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6日15：00至2017年5月17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2日

7、出席对象：

-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薪酬的议案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的议案
 - 12、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关于《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17、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18、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上述议案内容已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四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中予以披露，其中议案十七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 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9.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的议案	√
12.00	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关于《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6.01	选举赵文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熊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郑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张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蒋晞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赵欣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7.01	选举阎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徐冬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冯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8.01	选举宋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8.02	选举朱芸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 9:3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9 号恒通国际创新园 C9 楼公司会议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10-56748871、56748872；传真：010-56478000

联系人：项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恒通国际创新园C9楼公司会议室

8、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 1、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3、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4、独立董事冯晓、阎焱、徐冬根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附件 1:

授 权 委 托 书

致：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是否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是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是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是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是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是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是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薪酬的议案	是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是			
8.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是			
9.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是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11.00	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的议案	是			
12.00	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相关事宜的议案	是			

13.00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是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是			
15.00	关于《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是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6.01	选举赵文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是			
16.02	选举熊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否			
16.03	选举郑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是			
16.04	选举张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是			
16.05	选举蒋晞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是			
16.06	选举赵欣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是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7.01	选举阎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是			
17.02	选举徐冬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是			
17.03	选举冯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是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	应选人数 2 人			

	选人提名的议案		
18.01	选举宋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是	
18.02	选举朱芸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是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
单位公章。）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投票代码：365058；投票简称：蓝标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2）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3）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